

重庆市

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确认书

编号 云阳规资核(2023)0003号

根据《重庆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六十二条规定,经规划
核实,本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。

核实机关 重庆市云阳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日期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



建设单位	重庆金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金科四季阳光
建设地址	云阳县北部新区东风安置房后侧
建设规模	54379.97平方米
附图及附件名称	

遵守事项:

- 一、本确认书是规划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对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确认后,核发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本确认书附图与本确认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,各项内容不得变更、涂改。
- 三、建设单位或个人申请办理产权登记手续时,须持有本确认书。